

证券代码：603055

证券简称：台华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087

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嘉兴华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南投资”）持有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台华新材”或“公司”）股份数量为128,230,200股，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4.76%。本次部分股份质押解除后，华南投资累计质押数量为33,0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25.7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80%。

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华南投资的通知，将其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25,000,000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形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质情况

股东名称	华南投资
本次解质股份	25,000,000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9.50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2.88%
解质时间	2021年11月03日
持股数量	128,230,200股
持股比例	14.7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33,000,000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5.73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3.80%

注：受“台华转债”转股影响，公司总股本有所变动，上表中计算持股比例均以2021年10月29日公司总股本868,856,643股为基数计算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华南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市华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秀投资”）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66,020,135 股，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.11%。本次部分股份解质押后，华南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华秀投资合并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为 33,000,000 股，占其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9.88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.8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五日